

全市检察机关为我市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本报讯（记者 梁瑜）“十四五”发展关键期，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高质量建设法治吕梁行动方案》确定的职责任务，依法能动履职，更加自觉服务法治吕梁建设，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全力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有效保驾护航。

坚持党的领导，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助推更高水平平安吕梁建设。依法履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职能，2023全年共受理审查逮捕各类刑事犯罪2094件2918人，起诉2730件3639人。坚决惩治邪教组织犯罪，审查起诉6件24人。

开展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增强全民国家意识和素养”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群众自觉维护国家安全意识。维护国防安全和军人军属权益，孝义市检察院办理的董某非法买卖武装部队证件、非法使用武装部队专用标志案，加强军地协作查处假军车、假军牌车20余起，入选最高检涉军典型案例。依法惩治各类毒品犯罪，审查起诉31件38人，探索研究办理新型毒品犯罪案件法律适用问题，与市公安局、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会签《毒品案件证据收集审查判断与量刑规则》，提高毒品案件办理质量。保持打击严重刑事犯罪高压态势，批准逮捕145件187人。坚持重大案件提前介入侦查工作机制，引导公安机关依法、规范开展取证工作，确保案件质量。坚持在法治轨道上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受理移送审查起诉2件29人，提起公诉3件33人。

受理三大重点行业领域（教育、金融放贷、市场流通领域）提请逮捕51件，批捕18件22人，受理审查起诉37件53人，提起公诉20件27人。针对行业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和乱象，制发检察建议5份。持续落实“八号检察建议”，依法严惩危害安全生产刑事犯罪，受理审查起诉33件56人，起诉20件35人。离石区检察院针对履职中发现的加油站中使用移动通讯工具收取加油费、未安装可燃气体声光报警装置等问题，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消除加油站安全隐患。

全力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积极开展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制定《吕梁市人民检察院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形成“四大检察”综合履职，共同服务和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工作局面。深化“汾酒”品牌知识产权检察综合保护的“样本”打造，建立区域协作办案机制，配套制定立案追诉标准，努力实现全方位打击、全链条保护。汾阳市检察院出台《服务杏花村汾酒专业镇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实施方案》，从严惩治破坏经济秩序犯罪、保护企业合法权益等方面制定多项举措，助力企业有序发展。

深化检企良性互动，与市、区工商联及离石区检察院联合开展企业普法讲座集中宣传月活动，两级院组织领导干部入企走访70余次，精准对接企业法治需求。持续推进涉案企业合规工作，严格把控涉案企业合规案件适用范围和要求，规范适用“检察建议”和“合规监管”两种模式，办理适用合规整改案件7件，促进涉案企业在全面整改合规后走上依法经营轨道。

汾阳市人民检察院主题党日 活动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本报讯（记者 刘少伟）近日，汾阳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党支部组织部分党员干警、青年志愿者深入阳光启智托养中心，开展“情牵启智 暖心助力”主题党日 活动，为孩子们送去温暖 和关怀。

该主题党日活动是汾阳市人民检察院弘扬中华民族乐善助人传统美德，发挥党密切联系群众的光荣传统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最新举措。近年来，该院始终坚持司法为民、积极履职，持续推进特殊群体权益保护，尤其注重对特殊群体中未成年人的关爱和保护，多次联合阳光启智托养中心开展扶弱助残活动，展示了当代检察官的精神面貌，传播了检察正能量，提升了检察形象。

活动中，干警们参观了教室、宿舍、手工技能室等地，深入了解了孩子们的日常生活和学习情况，并与孩子们进行互动交流。活动结束后，党员干警及青年志愿者还为阳光启智托养中心捐赠了善款和面粉、衣物等爱心物资。

“多一份爱心，多一份温暖。我们将积极延伸检察触角，整合更多社会力量，进一步加强与特殊教育学校的联系，以司法维权、法治教育为着力点，助力形成全社会关心关爱特殊儿童的浓厚氛围。”汾阳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党支部相关负责人表示。

省妇联创业就业服务高校行吕梁站活动启幕

同步推出首场“巾帼创客别样红”先锋引领计划活动,开展“夏季远航 职引未来”校园双选会

本报讯（记者 冯海砚）为提升女大学生创业就业能力，搭建女性创业就业学习、交流、合作平台，6月23日，由山西省妇联、吕梁市妇联、吕梁市人社局共同主办，山西医科大学汾阳学院、吕梁广播电视台、吕梁广电传媒有限公司共同承办的山西省妇联创业就业服务高校行（吕梁站）暨吕梁首届“巾帼创客别样红”先锋引领计划首场活动在山西医科大学汾阳学院举办。省、市妇联相关领导，以及山西医科大学汾阳学院师生300余人参加活动。

“巾帼创客别样红”先锋引领计划访谈活动特别邀请了山西省就业服务局创业指导处

处长张宇星，山西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内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宋晓辉，山西医科大学汾阳学院学生工作处处长常明亮，山西省巾帼家政联盟理事长、小美妈妈母婴集团创始人李金荣，汾阳市太和桥田海燕卫生室负责人田海燕，五位嘉宾围绕高校毕业生创业就业扶持政策、医学类毕业生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大学生创业需要具备的素养以及如何做好职业规划进行交流，同时结合自身工作经历和创业历程，鼓励大学生应该理性面对创业就业环境，客观认识自我，做好职业规划，志存高远、脚踏实地，在矢志奋斗中书

写别样精彩的人生。现场大学生针对就业政策、职业指导以及参加创业大赛、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等方面的问题，与访谈嘉宾进行互动交流。活动还同步开展“夏季远航 职引未来”校园双选会，41家企业共计提供1470个岗位，现场达成就业意向94位。吕梁市妇联、吕梁市创业就业服务中心在校园招聘双选会现场特别设置法律援助服务点，就业创业政策宣传点，为大学生提供法律和政策咨询服务。

“通过聆听各位老师 的分享，让我对自己的职业规划有了更为清晰的认知，更加坚定了从事临床事业的决心”，山西医科大学汾阳学院2024年应届毕业生宋同学深有感触地说。

山西省妇联创业就业服务高校行（吕梁站）暨吕梁首届“巾帼创客别样红”先锋引领计划将在我市举办8场，活动采取“走出去、请进来”模式，通过举办创业就业政策宣讲、创业创新训练营、专场招聘会等，帮助更多女大学生了解创业就业政策，拓展创业就业理念，提升创业就业能力，为女性创业就业搭平台、提技能、强服务，为我市高质量发展凝聚强大“巾帼力量”。



在第37个国际禁毒日到来之际，6月26日上午，我市在市区世纪广场开展禁毒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摆放毒品仿真模型、宣传展板和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为群众详细讲解禁毒知识，主要涵盖相关法律法规、毒品危害、常见引诱吸毒方式等内容。活动进一步提升了广大居民群众对禁毒知识的知晓率，增强了大家识毒、防毒的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营造了全民参与禁毒宣传的浓厚氛围。

记者 王雅妮 摄



为大学生直播纠偏

□ 王瑞

近年来，直播行业发展迅猛，俨然成为一个热门行业。

大学生作为新生代，也在这一行业中通过才艺展示，表达自我，或参与一些具体的社会活动和慈善事务，让人感受到的是个性张扬的青春气息和敢试敢闯的年轻活力。大学生参与直播是数字时代的特征体现，本并无不妥，而且大部分学生能够通过直播活动积极参与一些公益性事业或者文化推介、助学助农等活动。

所以说，大学生直播是好事。但也有些不好的现象。部分大学生沉迷于直播，直播的时候不分时段和场合，上课时间、晚上别的同学都已经入睡的时间；在地址选

择上也是肆无忌惮，有的在校园，更有甚者在寝室或教室。在内容方面更是不乏一些不良暗示、打擦边球、曝隐私等。

这些纯为谋求眼球，赚取流量的直播，不但没有展现出大学生的精神风貌、发挥他们的才能，反而让他们被“低质量流量”牵引，荒废学业、迷失自我，更有甚者涉及违法违纪。

作为一种交流的工具和媒介，直播只有被合理合规运用，才能充分发挥正向价值，而唯“流量”的直播显然违背了这一规律，以至于误导学业。再加上，一些学生自我约束和防范风险能力较弱，媒介素养和运用能力也尚待提升，导致直播

的时候容易走偏。

如此看来，大学生直播是一把“双刃剑”，需要很好地去引导和纠偏。也就是说，规范大学生直播势在必行。

高校应该积极引导教育，制定合理规则，为学生直播行为划出清晰的边界，严格规范学生直播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其次，直播平台要强化自身的监管责任，加强内容审核，及时关停一些违规账号、删除违规内容，引导积极正能量的话题内容传播，维护健康向上的直播环境。再者，网监部门要从管理监管层面予以规范引导，对于制造噱头赚取流量的一些机构，要强化监管，严肃审查，并做到有责必究。

好“枫”景从“包乡联村”来

□ 记者 李亚芝

法官“入乡村”，服务“零距离”。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诉源治理工作走深走实，岚县人民法院主动融入党委政府领导下的社会治理工作大格局，积极安排部署，于2022年在全县所有乡镇、村、社区挂牌成立“诉源治理法官工作站”，两年多来，工作站指导化解了大批矛盾纠纷，使纠纷防于未发、诉讼防于未成，案件防于未衍，诉源治理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强化基层矛盾防范，常态化精准排查，从被动“坐堂审”到前端“源头疏”。该院把“法官包乡联村”作为诉源治理工作的重要抓手，在所有乡镇、村、社区公示包联法官信息，让群众在家门口就享受到“订单式”的司法服务。以诉源治理工作站为基点，强化基层联络，建强多元解纷“情报站”，加大对基层治理单位化解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指导，

开展调解人员法律知识、调解技能等培训，提升基层治理单位调解人员纠纷化解能力，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发现、就地调处、就地化解。两年来共组织调解员培训8次，委派基层调解组织调解案件130件，调解成功59件，调解成功率为45.38%。

同时，该法院着力开展法官“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用信息化深耕“法官责任田”，法官和法官助理按所对接的乡镇和社区、开发区，创建了12个包括法官、法官助理、村（社）干部、人民调解员、人民陪审员等为主要群成员的诉源化解微信群，第一时间发现基层的矛盾纠纷，第一时间将纠纷引导分流到调解组织，并指导纠纷化解，实现法庭（法官）与乡镇、村社基层联系的及时性、便利化和常态化。指派9名干警负责辖区网格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微信

群管理维护工作，做到网格“三个必到”，即当地党委政府重要议事需求必到、有突发事件发生必到、网格有较大纠纷化解必到，实现了纠纷防范化解全覆盖。截至目前，12个诉源化解微信群共接受法律咨询260余起，诉前化解纠纷80余起，做到了矛盾纠纷早发现、快化解。

下一步，岚县人民法院将进一步利用诉源治理法官工作站，加强与乡镇、村、社区的沟通交流和协作联动，合理利用解纷资源，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做好法律宣传咨询、纠纷指导调处等工作，深入推进“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进一步建立高效实用的工作机制，更加及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服务人民群众，把更多的矛盾纠纷预防在源头，化解在基层，力争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的目标。

党纪学习教育

假公济私的具体表现和处分规定

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一百零九条、第一百一十条、第一百一十一条、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假公济私行为主要有以下三个具体表现。

违规谋求特殊待遇

党和国家对党员领导干部的生活待遇标准是有明确规定的，党员领导干部已经享有一定的待遇保障，应当保持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不搞特殊化。《条例》规定，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工作、生活保障制度，在交通、医疗、警卫等方面为本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身边工作人员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谋求特殊待遇，情节较重的，给予相应处分。这里的“工作、生活保障制度”，指的是党员领导干部待遇方面的法规制度，包括住房、办公用房、用车、工作人员配备、医疗、休假休息、交通、安全警卫等方面的法规制度及相关规定；“特殊待遇”指的是按照规定不应当享受的待遇，或者超过规定标准的待遇。

分配、购买住房侵犯国家、集体利益

党员违反国家住房分配、购买有关规定，借房改之机多占住房、重复享受福利分房政策多买购房、违反规定买卖经济适用房、廉租住房等保障性住房侵犯国家、集体利益，依照规定应当受到党纪责任追究。

侵占公私财物，违规占用公物

《条例》规定，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侵占非本人经管的公私财物，或者以象征性地支付钱款等方式侵占公私财物，或者无偿、象征性地支付报酬接受服务、使用劳务的，给予相应处分。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将应当由本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身边工作人员和其他特定关系人个人支付的费用，由下属单位、其他单位或者他人支付、报销的，同样也要给予相应处分。“象征性地支付钱款”是指购买物品时以明显低于同类同等物品市场价格付款的行为。“象征性地支付报酬接受服务、使用劳务”是指接受服务、使用劳务后所支付的费用，明显低于实际发生的应当支付的服务费、劳务费。

公物，包括动产和不动产。《条例》对违规占用公物细分为三种行为，一是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违反有关规定占用公物归个人使用，时间超过6个月；二是占用公物进行营利活动；三是将公物借给他人进行营利活动。

侵占公私财物是以占有为目的，侵犯了公私财物的所有权；而违规占用公物是以使用为目的，侵犯的是公物的使用权。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暴雨天气 如何安全出行?

暴雨天气应尽量减少外出
如果在雷雨中行走，要注意以下几点

- 要穿雨衣或撑木柄、竹柄雨伞，**不要**撑铁柄伞
- 要远离户外高空广告、受损的电力设施等，小心被高空坠落物击伤
- 不要**站在空旷的高地上和大树下避雨，这里最易受到雷击
- 不要**待在开阔的水域和小船上；**不要**站在电线、旗杆周围和草堆、帐篷等无避雷设备的高大物体附近
- 不要**靠近铁轨、金属栏杆和其他庞大的金属物体；**不要**携带金属物体在露天行走
- 最好**不要**骑自行车和摩托车；经过建筑工地时**要**保持距离，有的工地围墙经过雨水渗透，可能会松动
- 开车外出时遇到大风，**不要**高速行驶，尽量避免超车

资料来源：健康中国

新华社发 陈聪颖 编制